

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「102年度全國教師創新教學媒體競賽實施要點」，請教師踴躍報名參賽

教務處(註冊&資訊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3/1/29 9:54:20

主旨：檢送本院「102年度全國教師創新教學媒體競賽實施要點」乙份，請惠予協助辦理，並轉知 貴屬教師踴躍報名參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年度「全國教師創新教學媒體競賽」係延續本院歷年「全國中小學教師自製教學媒體競賽」活動修正辦理。

二、本競賽活動主要鼓勵教師創造具創新、創意，且具啟發性，能引發學習動機之優良教學媒體作品(數位媒體教材)，以改進教學方法，增進教學效果。

三、請參賽教師依據教育部頒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、七大學習領域及教材內涵為主，研發教學媒體作品，本年度重要競賽辦法摘錄如下：

(一)高中職組(含公私立高中、高職及完全中學高中部)：由各校舉辦初賽，選擇優良作品至多五件作品薦送參加決賽。

(二)國中組及國小組(含幼教)：

1、初賽：由各國民中小學(含幼教)自行舉辦；優勝者參加縣市政府舉辦之複賽。

2、複賽：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舉辦或審薦，自參加複賽之國中、國小組優勝者中，分別選擇優良作品至多各三十件作品參加決賽。

3、決賽：由國家教育研究院舉辦。

(三)決賽收件日期及地點：

1、收件日期：102年7月1日至7月10日止(以掛號郵寄日期為準)。

2、收件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北院區(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79號8F 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)

四、有關國中組及國小組(含幼教)之初賽及複賽，敬請各縣市教育局(處)惠予協助推動辦理，並列入年度重要工作計畫，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賽。

五、本競賽活動實施要點(含相關附件表格)電子檔，隨函公告於本院網站公布欄最新消息，敬請自行下載運用，本院

網址：<http://www.naer.edu.tw/>。